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黃燕月

電話：05-3620123#8316

電子信箱：anyueh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9009146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選、獎、須知、函0430 (376500000A\_1090091460\_ATTACH1.pdf、  
376500000A\_1090091460\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\_1090091460\_ATTACH3.pdf、  
376500000A\_1090091460\_ATTACH4.pdf、376500000A\_1090091460\_ATTACH5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辦理「第2屆綠色化學應用及創新獎」活動須知1份（詳附件），報名日期自109年4月27日起至109年8月14日止，請推薦優良團體或個人參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09年4月27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900584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業界朝向綠色化學，如製程以低污染、低毒性、減少毒化物應用、落實危害預防管理及強化緊急災變能力，促使全民參與推動工作，透過公開選拔及表揚績優團體及個人，讓各界學習仿效。
- 三、「第2屆綠色化學應用及創新獎」參選資格分為團體及個人組，團體組包含企業、學術機構、研究機構及民間團體；個人組包含社會人士、學校教職員工、毒化災應變人員或實際從事毒化物管理研發之專業技術管理人員等，參選須

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



裝  
訂  
線



知及活動相關訊息皆已上網，請自行至綠色化學應用及創新獎網站查詢下載(<https://topic.epa.gov.tw/gcai>)。

四、該屆活動採線上報名，請有意參選之團體或個人，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報名手續及申請書上傳，另需將紙本資料郵寄至中華民國產業科技發展協進會（106467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9號11樓）（郵戳為憑）。

五、為擴大「第2屆綠色化學應用及創新獎」宣傳效果，提供宣傳海報、banner、icon圖樣（附件）惠請貴單位協助於貴校網站顯眼處刊登該活動相關訊息，以利各界共襄盛舉。

六、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洽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魏宇鴻先生，電話：02-23257399，分機：55514，聯絡信箱：yuhung.wei@epa.gov.tw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